

证券代码：002888

证券简称：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2年4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 HONGBO YAO 先生、HUIFANG CHEN 女士、JUNJIE MICHAEL YAO 先生、姚宏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提名王明强先生、高义融先生、曾婷婷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员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王明强先生、高义融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曾婷婷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才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HONGBO YAO 先生个人简历

1、HONGBO YAO，男，加拿大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大专学历。1997 年创办公司前身广州杜希电器有限公司；199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负责公司研发及战略工作。

HONGBO YAO 先生持有公司 62.78%的股份，其配偶 HUIFANG CHEN 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3.54%的股份，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儿子 JUNJIE MICHAEL YAO 任公司总经理；其弟弟姚宏远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配偶哥哥陈焕新任公司副总经理。HONGBO YAO 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HONGBO YAO 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HUIFANG CHEN 女士个人简历

HUIFANG CHEN，女，加拿大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EMBA。公司创始人之一，2001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HUIFANG CHEN 女士持有公司 3.54%的股份，其配偶 HONGBO YAO 任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的 62.78%股份，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儿子 JUNJIE MICHAEL YAO 任公司总经理；其哥哥陈焕新任公司副总经理；其配偶弟弟姚宏远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HUIFANG CHEN 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HUIFANG CHEN 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 JUNJIE MICHAEL YAO 个人简历

JUNJIE MICHAEL YAO, 男, 加拿大国籍, 香港永久居留权, 1991 年出生, 2014 年获美国南加州大学电气工程理学及工商管理商学双学士学位, 2018 年获美国南加州大学金融工程理学硕士。曾先后在香港汇丰银行、香港瑞士银行、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工作, 2020 年 8 月加入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UNJIE MICHAEL YAO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HONGBO YAO、HUIFANG CHEN 夫妇之子, 其父亲 HONGBO YAO 的弟弟姚宏远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其母亲 HUIFANG CHEN 的哥哥陈焕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除此之外, 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 JUNJIE MICHAEL YAO 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 姚宏远个人简历

姚宏远, 男,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71 年出生, 本科学历。2006 年加入惠威, 曾任公司家影事业部总经理; 201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姚宏远先生通过广州安洪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9% 的股份, 其哥哥 HONGBO YAO 任公司董事长; 其哥哥配偶 HUIFANG CHEN 任公司董事, 姚宏远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 姚宏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 王明强先生个人简历

王明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中税协高端人才。1999年7月至2000年11月在兖矿集团兖州煤矿机械厂财务处任会计；2000年11月至2004年12月在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先后任审计助理、项目经理；2004年12月至2011年12月在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先后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部门经理；2012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和深圳中韬华益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所长。

王明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王明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高义融先生个人简历

高义融，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1996年7月至1998年9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孝感市分行任法律顾问；2001年7月至2002年7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任职；2002年7月至2003年7月在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任法律顾问；2003年8月至2012年12月在广东圣方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在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任合伙人；2018年1月至今在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

高义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高义融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曾婷婷女士个人简历

曾婷婷，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渣打银行深圳分行任零售部主管；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光大银行深圳分行任公司部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任风险部副总；2016 年 8 月至今在开沃新能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任金融部总监。

曾婷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实，曾婷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